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經濟組 函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比貿字第10900005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有關歐盟執委會公告對自中國進口之鋼製風塔(steel wind tower)啟動反傾銷調查事，請參考。

說明：

- 一、依據歐盟本(2020)年10月21日第C351號公報辦理。
- 二、本案歐盟執委會於本年9月9日接獲歐洲風塔協會(European Wind Tower Association)提出申請，受調產品之歐盟稅則號列為CN code ex 7308 20 00 (TARIC code 7308 20 00 11)、ex 7308 90 98 (TARIC code 7308 90 98 11) 及ex 8502 31 00 (TARIC codes 8502 31 00 11及8502 31 00 85)，受調期間為2019年7月1日起至本年6月30日，損害趨勢評估調查期間則為2017年1月1日至本案審理完畢為止。
- 三、本案申請人主張重點如次：
 - (一)計算傾銷差額之基準：鑒於中國鋼鐵市場存在重大扭曲情形，且其風塔受有補貼，爰不宜引用其國內銷售價格及生產成本作為計算傾銷差額之基準。
 - (二)進口對產業造成損害，且與損害間具因果關係：自中國

進口之鋼製風塔，不論在數量(尤其用於人造島離岸風電)或市占率上均有所增加，對歐盟境內相關產業之整體實績、經濟狀況及就業造成負面影響。

四、本案調查時程預計自公告日起13個月內完成，最長不超過14個月，詳細資料請逕自歐盟公報網站下載，網址為[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PDF/?uri=CELEX:52020XC1021\(01\)&from=EN](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PDF/?uri=CELEX:52020XC1021(01)&from=EN)。

正本：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副本：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裝

訂



線

